

唱光
歌儿

黑龙江虎林市大法弟子高喜珍被迫害致死



高喜珍

文 / 黑龙江法轮功学员

【明慧网 2005 年 2 月 5 日】高喜珍，女，65 岁，家住黑龙江省虎林市东方红林业局，1998 年修炼法轮功后，她象换了个人似的，身体上所有的疾病不翼而飞。在以江氏为代表的政局流派集团对法轮功的邪恶镇压后，高喜珍能按修炼人的标

准严格要求自己，坚持向被谎言蒙骗的世人讲清这场迫害的真相，不惜献出了自己的宝贵生命。

修炼中，高喜珍一直按照大法的法理要求自己，事事处处为别人着想，道德水准不断升华。一次她看到道路上有积水坑，给过往的行人带来很大的不便，她就找人拉来一汽车煤灰渣和土，与儿子一起垫道修路，过往的行人都感叹：真是好人哪！邻居们对她乐于助人的精神都肃然起敬。

1999 年 7 月 20 日，江氏政局流派集团对法轮功的残酷镇压开始了，老太太不明白，这么好的功法为什么不让炼了呢？信仰“真善忍”做好人有什么错呢？

2000 年 10 月，她费尽周折，去北京上访，想向政府讲明自己炼功后身心受益的情况，为大法讨个清白。可是却在天安门前被抓捕，被当地公安非法押回，关押近两个月，并被罚款；

2001 年 12 月当地公安局政保科不法警察在家中绑架，他们竟然趁高喜珍午休时，翻院入室，抢走大法书籍若干；同时遭恶警常亚军、于占海的毒打；将老人在椅子上锁了一夜，高喜珍绝食抗议，被折磨得生命垂危时才被放回家；

2003 年 10 月，高喜珍在粘贴法轮功真相材料时，遭恶人举报，被恶警打成脑出血，多次昏迷不省人事。毫无人性的恶警不但不把人送医院抢救，还开着于占海的私车去抄家，恶警杜海、常亚军、于占海、邱长城等把已成植物人状的高老太拖回屋后，再次抄走大法书籍，就连儿子给她的一千多元生活费也被恶警抢走。家人把老人送到医院后，老人多日昏迷不醒。从医院拍的片子可以看到，老人颅内多处有血块。家人告状无门，法院也不敢受理，从此老人经常失忆，多次昏倒在地；2005 年 1 月 23 日下午，老人昏倒后再也没有醒来，于晚上 11 点含冤离世。这是犯有反人类罪的邪恶集团欠下大法修炼者的又一笔血债。



明慧週報

● 鸡西版 ● 第 19 期 2007 年 11 月 22 日

英国公布全球百大天才 法轮功创始人人居华人榜

【大纪元 10 月 30 日讯】根据英国一家全球谘询公司“Creators Synectics”29 日公布全球百大在世天才榜调查报告，美国以 43 人入选，英国则有 24 人入选。列入天才百强的第一位华人是法轮功创始人李洪志先生位居华人榜首。

“Creators Synectics”公司今年夏天寄发电子邮件给 4 千名英国人，请他们提名 10 位心目中的天才，从收回的 1,100 个提名人选中挑出 100 人后，再邀请 6 位研究创造力与创新的专家，依典范转换、受欢迎度、知识力量、成就与文化重要性等评分，为这 100 名入选者排序。

根据调查结果，瑞士化学家霍夫曼以总分 27 分，名列在世天才第一名，发明网际网路的英国科学家柏内兹—李（Tim Berners-Lee）同列第一。美国投资专家暨慈善家索罗斯排名第三，卡通《辛普森家庭》创作者，漫画家果恩宁排名第四；南非前总统曼德拉与二度获得诺贝尔奖的英国化学家桑格以 23 分同列第五。

法轮功创始人李洪志先生排名第 12，位居华人榜首。另一位华人，美国圣地牙哥加州大学 AIDS 研究中心主任黄以静排名第 32。流亡海外多年的西藏精神领袖达赖喇嘛也榜上有名，排名第 26。

文学界入榜的名人有：排名第 26 的爱尔兰诗人奚尼、排名第 31 的英国诺贝尔文学奖得主品特、58 名的美国作家史蒂芬金、83 名的《哈利波特》作者 JK 罗琳等人。

“人传人、心传心” 越亿人修炼

在华人中排名最前面的法轮功创始人李洪志先生，于 1992 年 5 月公开传出以“真善忍”为修炼准则的法轮大法后，受到社会的广泛欢迎。从 1992 年 5 月至 1994 年 12 月，李先生应各地官方气功科学研讨会邀请，

在中国各地讲法传功，共办班 56 次，每期学习班 7 至 10 天。

中共国家体总于 1998 年派出调研组到长春和哈尔滨对法轮功进行调研，对法轮功作出了正面的评价，认为法轮功的功效很好，对于社会的稳定，对于精神文明建设效果显著。1998 年 9 月由医学专家组成小组，对广东 12,553 名法轮功学员进行表格抽样调查，结果表明祛病健身总有效率为 97.9%。

超越民族及国界 洪传超过 80 国

在过去的 15 年间，法轮功已传遍了亚洲、欧洲、美洲、大洋洲、非洲等 80 多个国家和香港、台湾、澳门。地区。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新西兰、以及亚洲和欧洲各大城市和部份中小城市都有法轮功炼功点。

无论来自哪个国家和民族，无论男女老幼，只要坚持修心炼功者深深受益。法轮功得到各民族越来越多有缘之士的理解和珍视。

黑龙江鸡西劳教所对我的迫害

文 / 鸡西法轮功学员

【明慧网零七年十一月十三日】我是黑龙江省鸡西法轮功学员，1998年8月修炼法轮功。现在把我因为修炼法轮功而遭受到的迫害揭露出来，让大家看看现今中国是怎样对待我们这些平民百姓的。

1998年，我的心脏病已经很严重，胸部疼痛难受，走路时呼吸困难，不能干活。家里就靠我打工维持四口人的生计，所以生活十分艰难。虽然如此，还是得找医生治疗。没想到医治根本无效。我感觉人生对我已经没有意义，看着妻子和两个孩子，我的心情很沉重。

接触法轮功后，我按照“真、善、忍”的法理修心，加上炼功，没想到几个月后我的病全好了，而且我由此明白了如何做人，特别是明白了怎样做一个道德高尚的人。

法轮功遭到迫害后，我出去发真相资料，以我的亲身经历告诉人们，电视、报纸、广播都是在造谣、欺骗的宣传。两年半前我被片警绑架到派出所，晚上两个警察周天石、汪海洋给我带上了手铐和脚镣，还给我编写材料，逼我滚指纹。2005年5月把我送往鸡西第二看守所非法关押；

看守所利用杀人犯对我行恶，逼我坐板床，必须坐直，身子不能动。晚上睡觉人挤人，两、三个人盖一床被子，睡觉时都是立肩，无法翻身。大小便全在室内。我还被迫值夜班，每天只能睡四、五个小时。早晚饭都是一个硬硬的窝窝头；

不久鸡西市“610”非法判我劳教二年，送鸡西劳教所继续迫害。

鸡西劳教所把非法关押在那里的法轮功学员编了一个法轮功中队，有几十人。每个法轮功学员由两个犯人进行包夹，逼迫法轮功学员干很重的活——做空心砖，每天要干11个小时；吃的是用发霉了的面做的馒头和水煮白菜，根本就吃不饱；被褥都是潮湿的。五、六天后我就开始发高烧，身体非常虚弱。由于睡在潮湿的地方，没几天我的身上开始长疥疮并发展到了全身，溃烂后非常痛苦。我吃不下饭，劳教所视而不见，不管我。后来大队看我越来越严重，怕出事，才叫家里人拿钱（都是借的）到医院检查。

在鸡西劳教所的二年时间里，那些没有人性的恶警对法轮功学员进行了从精神到身体的双重迫害。在那里不让你讲理，法律就更行不通。有一次我写申诉状，被查房的人看见，大队指导员卢彦军把我叫到大队部，进屋就说：这是你写的？给你臭脸。话刚说完就给我两个耳光。

我被非法关押在劳教所期间，妻子领着两个孩子艰难度日，小女儿被迫失学，警察竟然还多次到家中骚扰，让人没法生活，这就是我们一家所见证的这个自称“伟光正”的邪党的整人害人的手段。

善良的人们，不要再受共产邪党所欺骗，走出邪党文化歪理邪说的泥潭，用理性、良知、智慧认清这场邪党对广大民众的迫害吧。信仰无罪，“真善忍”是人生命的源泉，为身心健康修炼法轮功没有错。善恶有报是天理，共产党杀人无数，天理不容。天要为民除害，严惩中共，铲除中共。快退党、团、队保性命。

真名退党勇士



前天津610官员
郝凤军



前沈阳市司法局
局长 韩广生



前驻悉尼外交官
陈用林



前奥运游泳选手
黄晓敏

高干李普支持汪兆钧 要求在国内起诉江泽民

【大纪元 11月 1 日讯】安徽省委常委汪兆钧近日发表的公开信引发海内外各界关注和响应。前中共高官李普 31 日接受大纪元采访时表示，非常钦佩和支持汪兆钧的行为，他相信此公开信将引发连串效应。他提出，希望国内有人或者团体起诉迫害法轮功的元凶江泽民，也希望国内有法院等机构对江泽民的违法行为进行审判。

李普对于上海访民童国菁状告前公安部长、现政治局常委周永康被北京法院立案一事感到鼓舞，并认为，法办江泽民更是顺理成章。李普表示，中共镇压法轮功，这是完全违法的行为，这是太明显的罪过，必须尽快停止，否则中国的其它问题也解决不了。

李普说，“法轮功所遭受的所有不公正的对待和残酷的迫害，主要是江泽民利用国家机器一手搞出来的，是他一意孤行要完全是犯法的，是犯了大罪的，他不仅违反了宪法所赋予公民的信仰自由的规定，而且也因为迫害死那么多人而触犯了刑法。他是带头违法犯罪，罪大恶极。” “不仅天理要惩罚他，人间的法律也要制裁他，这才能正天理人心，还受害者公道。”

◆中国高层对公开信的反应

在公开信发表出来后，汪兆钧的生活被国内外无数电话所淹没。但让他吃惊的是，所有的电话都是一致的支持声音，特别是国内的反应强烈程度出乎他的预料，

“有些朋友把公开信贴到网站、论坛上了。我对此感到特别欣慰，因为最后变革是在中国国内，不是在国外。” 明确表态支持的还包括中央、省市的高层人员，这些人在电话中就表明了自己的职衔。“有的直接就亮出我是什么官，什么品。”

令人诧异的是，公开信发表后，反对或骚扰的电话和声音完全没有。生活在政治敏感地带的汪兆钧解读这个奇怪的现象：“我感到我说的话，代表党内的大多数，包括一些老干部，甚至一些在位的高层人士，基本上就代表他们讲了。”



贵州平塘县掌布乡风景区门票上的“藏字石”照片，“**中國共產黨亡**”六个大字清晰可见。